

2023年度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的主要职责是：主要管辖三大类案件：一是传统专属管辖的铁路案件，包括广东、湖南、海南三省涉铁路运输刑事、民事、执行案件；二是集中管辖的行政案件，包括国家部委为被告的部分行政复议维持案件，国家部委驻穗行政机关、省政府及省直行政机关、驻穗高校为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广州市三级政府各类行政案件（涉知产、海事行政案件除外）及部分涉广州市以外地市政府与省政府、省直行政机关“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三是指定管辖的相关案件，包括广州市航空、地铁、轨道交通、公路货物运输等涉“大交通”民商事、执行案件，广州市内民航、港口、水运、海事领域刑事案件，以及省纪委监委办理、省法院指定管辖的少量重大职务犯罪案件。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内设机构10个，包括政治部（纪检监察室）、执行局、行政庭、立案庭、综合庭、速裁庭、审判监督庭（审判管理办公室、赔偿委员会办公室）、研究室、办公室及直属行政机构法警支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0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2,032.1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6.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36.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827.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495.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705.10
总计	30	25,532.47	总计	60	25,532.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36.89	8,000.15	0.00	0.00	0.00	0.00	36.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41.67	7,204.93	0.00	0.00	0.00	0.00	36.74
20405	法院	6,941.67	6,904.93	0.00	0.00	0.00	0.00	36.74
2040501	行政运行	3,682.53	3,681.95	0.00	0.00	0.00	0.00	0.58
2040504	案件审判	677.53	67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581.61	2,545.45	0.00	0.00	0.00	0.00	36.1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22	79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2	79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11	38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11	275.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27.37	4,453.49	8,373.8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032.15	3,658.27	8,373.88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1,705.65	3,658.27	8,047.38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682.05	3,658.27	23.78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639.16	0.00	639.16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384.43	0.00	7,384.43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6.50	0.00	326.5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6.50	0.00	326.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22	79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2	795.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11	382.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11	275.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0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102.16	7,102.1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5.22	795.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00.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97.38	7,897.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6.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98.95	198.9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6.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096.33	总计	64	8,096.33	8,096.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897.38	4,453.39	3,443.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02.16	3,658.17	3,443.99
20405	法院	6,775.66	3,658.17	3,117.49
2040501	行政运行	3,681.95	3,658.17	23.78
2040504	案件审判	639.16	0.00	639.1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54.55	0.00	2,454.5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6.50	0.00	326.5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26.50	0.00	32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22	795.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2	795.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11	382.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11	275.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00	135.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	3.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1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01
30101	基本工资	429.55	30201	办公费	28.72
30102	津贴补贴	1,455.51	30202	印刷费	0.31
30103	奖金	968.3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5.7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2.64	30207	邮电费	5.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1.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9	30211	差旅费	0.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1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2.95
30302	退休费	372.1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7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990.38		公用经费合计	463.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7.50	4.50	20.00	0.00	20.00	3.00	21.67	0.00	19.72	0.00	19.72	1.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25,532.4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036.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00.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2.33万元，下降3.6%。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厅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对我单位财政拨款进行了压减。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6.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56万元，下降35.9%。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基建款支出较大，基建户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25,532.4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2,827.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453.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6.62万元，增长6.1%。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在职人员增加，人员及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8,373.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03.08万元，增长10.6%。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审判业务大楼建设工程款项支出比上年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000.1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00.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2.33万元，下降3.6%；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厅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对我单位财政拨款进行了压减；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897.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97.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83.76万元，增长2.4%；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了省级绩效考核奖励；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7.5万元的78.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3万元，增长8.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9.72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98.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5万元，下降0.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9.72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98.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5万元，下降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5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65.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8万元，增长1,015.2%。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疫情防控放开后，全国各兄弟法院到我单位交流调研次数增多，公务接待费比上年显著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72万元，占91%；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占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9.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7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法院公务和执勤执法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9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我单位公干、调研交流人员，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1次，接待人数共111人。主要包括我单位下属湖南三个基层法院来穗办案人员，及全国各地兄弟法院来穗考察调研人员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3.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42万元，增长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在职人员增加，所需办公费、水电费等费用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87.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2.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95.2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13.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32.2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4.0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参加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61.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完成度高，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合理，可操作性较强，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绩效指标任务。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参加了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开展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361.94万元，执行数16223.33万元，完成预算的99.1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预、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较好地保障了2023年履行职能职责和重点工作任务实施。两级法院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27513件（含旧存2403件），审结25543件，结收比达101.72%，实现新收案件“三连降”、年底未结案件大幅下降，一年以上长期未结诉讼案件全部清零、长期未结诉讼案件比重保持全省最优，多项审判质效指标居全省法院前列，综合质效考核在专门法院中位列第一，获评全省法院综合审判质效优胜单，其中“1+N+N”府院联动多元解纷工作机制获评全省法院十佳工作机制。依据省级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2023年度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94.47分，自评等级为“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一是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方面，存在个别指标超预期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采购内控管理方面，存在部分采购项目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部分合同未能及时备案等问题，采购内控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资产报告编报方面质量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一是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估，以符合资金投入水平和客观实际需求；二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方面，严格执行相关政府采购制度和相关采购政策内容，提高采购合同签订时效及备案及时率。资产管理方面，建立完善各资产使用部门与资产管理部门之间的协同工作机制，督促各部门建立健全固定资产台账，提高资产年报编报标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